

中国水利教育协会

水教协函[2014]13号

关于举办水土保持监理实务培训班的函

各流域机构，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水利（水务）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，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、水利部对水土保持生态建设的要求，加强对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的监督和管理，进一步提高水土保持工程监理人员的管理水平和业务能力，经水利部建管司同意，并经水利部人事司备案，定于9月、10月各举办一期“水土保持监理实务培训班”。有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主要培训内容

- 水土保持改革形势与政策；
- 水土保持项目管理及案例分析；
- 水土保持监理理论与实务；
-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、进度、投资控制；
- 水土保持工程验收分类及程序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分管领导、水土保持业务负责人、技术骨干和管理人员；各监理单位的负责人与监理人员。

三、培训方式及师资

培训班采取集中授课、研讨交流与辅导答疑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

将聘请水利部主管部门和有关单位领导、专家授课。

四、时间、地点

第一期：2014年9月26日-30日，（9月25日报到）；

地点：长春市（具体地点另行通知）。

第二期：2014年10月14日-18日，（10月13日报到）；

地点：南昌市（具体地点另行通知）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请各单位协助组织人员参加学习，于开班7日前将报名回执发邮件或传真至中国水利教育协会秘书处。届时根据报名回执发出报到通知，告知培训班具体报到地址、乘车路线、日程安排等事项。

2. 本次培训班共6天（含报到和返程），每人每天收取培训费450元（含食宿费），共计2700元/人。

3. 培训班结束后根据学习情况颁发水利行业培训证书。已有证书的学员请带至培训班登记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中国水利教育协会秘书处：郭 鸿

联系电话：010-63203433；

传 真：010-63203652

邮 箱：sljyhx@mwr.gov.cn

附件：水土保持监理实务培训班报名回执表



附件:

水土保持监理实务培训班报名回执表

经研究, 我单位选派下列同志参加学习: (单位公章)

单位名称				
详细地址				
联系人			邮编	
单位电话			传真	
姓名	性别	职务/职称	联系电话	E-mail
对培训内容有何要求				

注: 此表可复印, 也可在 www.cahee.org.cn 培训之窗下载。